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perland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德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8)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德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經初步評估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包括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後，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將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約33.7百萬港元減少約45%至50%。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較二零一九年同期減少不超過約25%，主要原因為：

- (i) 董事及許多人士希望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爆發可於二零二零年六月逐步受控且經濟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可上揚，但情況未能如願，實際上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COVID-19爆發持續不斷，香港經濟不景氣進一步加劇，市場氣氛低迷，令物業發展商在開展新物業項目方面卻步，繼而意外地延遲或減少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能夠獲授的新裝修項目數目；及
- (ii) 二零二零年下半年COVID-19爆發持續不斷進一步延遲本集團部分手頭的裝修項目之進度，因而大幅影響確認有關項目的收益。

本公司目前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本公告僅為董事會根據目前可得資料(包括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評估，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確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業績可能會作出進一步調整，而該等將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底前刊發的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公告中披露的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披露者有所不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其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底前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德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吳志超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吳志超先生、趙海燕女士及何雅凌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陳銘嚴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鍾泰博士、葉俊安先生及鄒廣榮教授。

請同時參閱於本公司網站www.superland-group.com刊登的本公告內容。